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 Star Macalline Group Corporation Ltd.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8)

關連交易 — 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

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

本公司宣佈，於2020年6月23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蘇南建築及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簽訂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江蘇蘇南建築擬定於2020年7月1日開始為西寧愛琴海房地產提供總承包工程服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為紅星美凱龍控股的附屬公司。因此，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本公司宣佈，於2020年6月23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蘇南建築及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簽訂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江蘇蘇南建築擬定於2020年7月1日開始為西寧愛琴海房地產提供總承包工程服務。

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

江蘇蘇南建築及西寧愛琴海房地產就西寧海湖路項目簽訂的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 2020年6月23日
- 訂約方： 江蘇蘇南建築(「**承包人**」)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發包人**」)
- 工程名稱： 西寧海湖路項目二期一標段總承包工程
- 工程地點： 西寧市老西塔高速路以西，南川特大橋以北，湟源路以南
- 工程規模： 總建築面積約99,369.01平方米
- 總承包工程範圍： 就西寧海湖路項目二期一標段提供總承包工程，包括基坑支護及降水工程、土方工程、鋼筋混凝土工程、砌築工程、景觀及裝飾工程、金屬工程、外立面門窗、保溫塗料及石材幕牆工程、入戶門、防火門及車庫門工程、防水工程、機電工程等。
- 完工： 工程工期為1,063個日曆天，自2020年7月1日起計算
- 代價： 人民幣189,981,860元(含稅)，其中不含稅總價為人民幣174,295,284.4元。
- 代價基準： 代價乃根據市場價格為基礎，交易事項的合同金額在此市場土建類項目毛利潤率範圍內，結合項目及預計可能的競爭對手情況，綜合考慮決策。發包人採取邀請招標，通過競標確定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之合同金額。
- 付款條款：
- (1) 發包人在支付各階段應付合同價款金額時，按已完合同金額的70%，並扣除發包人代扣代繳費用及其他違約金、罰款等費用後進行支付，承包人需提供全額滿足工程所在地稅務機關要求的增值稅專用發票；
 - (2) 承包人應在每次付款前提供合規、足額的增值稅專用發票，承包人不及時提供發票或提供的發票不符合約定時，發包人可延遲付款並有權選擇解除合同，發包人因此解除合同的，承包人需支付合同金額20%的違約金給發包人，並賠償給發包人造成的損失。承包人提供的專用發票不能抵扣，須按發包人要求及時更換，因此而給發包人造成的損失須承包人承擔，包括不限於罰款、滯納金、稅款；

- (3) 工程竣工驗收合格並取得竣工驗收表後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額的80%；西寧海湖路項目入夥並內部驗收合格後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額的90%；及
- (4) 結算完成後支付至結算總價的95%，同時承包人必須提供結算總價100%的發票，其餘5%作為本工程的保修金。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採用「節點+週期」方式支付。承包人需在下述情況下提交中期付款申請書供發包人審批：(1)在完成相應節點工程且達到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約定的質量標準時；及(2)每兩個月支付一次，承包人每兩個月的月末25日提交已完工程的付款申請。

該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交易事項簽訂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並順利實施後，將有利於江蘇蘇南建築進一步擴大經營規模、提高業務承接能力，對當期和未來業績產生積極影響，有利於提升本公司的持續盈利能力。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事項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而交易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其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為紅星美凱龍控股的附屬公司。因此，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鑒於本公司董事車建興先生、陳淑紅女士、車建芳女士、徐國峰先生、蔣小忠先生於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有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彼等已於批准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該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家居裝飾及傢俱商場運營商，主要通過經營和管理自營商場和委管商場，為「紅星美凱龍」家居裝飾及傢俱商場的商戶、消費者和合作方提供全面服務；同時，本集團還提供包括互聯網家裝、互聯網零售等泛家居消費服務及物流配送等業務。

有關江蘇蘇南建築的資料

江蘇蘇南建築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江蘇蘇南建築從事工業與民用建築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築幕牆工程、土石方工程、裝飾裝潢工程、園林綠化工程、水電安裝工程、公路工程、金屬門窗工程的施工；機電設備的安裝；電氣的安裝；管道與設備的安裝；建設工程的管理和諮詢服務；房屋、設備、汽車的租賃等業務。

有關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的資料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紅星美凱龍控股的附屬公司。西寧愛琴海房地產從事房地產開發、房屋銷售、物業管理(涉及許可經營項目，應取得相關部門許可後方可經營)等業務。紅星美凱龍控股由本公司董事車建興先生及車建芳女士分別直接持有92%及8%股權。

釋義

「本公司」	指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	指	江蘇蘇南建築與西寧愛琴海房地產於2020年6月23日簽訂之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蘇南建築」	指	江蘇蘇南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紅星美凱龍控股」	指	紅星美凱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海紅星美凱龍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交易」或「交易事項」 指 本公告「總承包工程合同協議」一節所載擬進行之關連交易
-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 指 西寧愛琴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紅星美凱龍控股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郭丙合
副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0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車建興、郭丙合、車建芳及蔣小忠；非執行董事為陳淑紅、徐國峰、靖捷及徐宏；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世政、李均雄、王嘯及趙崇佚。